

中央五部委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关于2007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1/2021_2022__E4_B8_AD_E5_A4_AE_E4_BA_94_E9_c80_311034.htm 中央五部委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关于2007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经审办字[2007]1号 2007年1月16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或领导小组办公室：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作出的《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精神，推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深入开展，中央五部委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拟定了《关于2007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现印发给你们，供你们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中参考。关于2007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 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作出了《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各地应当立足发展大局，按照《决定》的精神进一步推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发展，促进《决定》的贯彻和落实，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服务。现就有关问题提出以下意见：一、突出重点，稳步推进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要继续坚持“积极稳妥、量力而行、提高质量、防范风险”的原则，进一步突出重点，把审计监督的着力点放在加强干部监督管理、促进本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方面。各地要立足于本地区的特点和实际，充分发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和领导小组的作用，加强协调和指导。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全局观念和大局意识，

加强协调配合，各司其职，形成合力，推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稳步发展。二、继续落实中央五部委关于将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围扩大到地厅级的意见。各地要按照《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监察部、人事部、审计署关于将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围扩大到地厅级的意见》(审经责发[2004]65号)要求，继续探索方法，总结经验，提高质量，在不断深化县级以下党政领导干部和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的基础上，将地厅级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抓实抓好。经济责任审计尚未扩大到地厅级的地方，尤其是尚未开展市、县长经济责任审计的地方，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采取切实措施，尽快开展起来。要先进行试点，边实践边总结，再逐步推开。省部级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在试点的基础上，要逐步扩大范围，为其制度化、规范化创造条件。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